

巴生河邊

— 「喂！你要到甚麼地方去？」

「巴生。你呢？」

「我到港口去，剛好順路，上車罷。」

—

「貴姓？」

「我姓鄭，名叫亞瓜。」

「你是巴生人？」

「不是。」

「到巴生去作甚麼？」

「看一個女朋友。」

「一個女朋友？」

「是的。她與我在三年前就相識了。」

「還沒有結婚？」

「沒有。」

「為甚麼不結婚？是不是找不到對象？」

「對象有的是，只是沒有錢，我在馬來亞混了十幾年，女朋友到處都有，但是荷包哥送，袋底有鏰，怎麼可以結婚。」

「你一向幹甚麼營生？」

「我是玩技術的，十幾年來，始終跟隨歌舞班在馬來亞東奔西跑。」

「一個玩技術的？怪不得你祇有一隻耳朵，大概那另外一隻耳朵是在玩技術失手時弄掉的？」

「你猜錯了，我出世時就祇有一隻耳朵。」

「每個人都有兩隻耳朵，為甚麼你祇有一隻？」

「因為我的父親也祇有一隻耳朵。」

三

「你說你到巴生去看一個女朋友？」

「其實……未必完全為了她。你要知道，我們的歌舞班因為生意清淡，在暗邦演出三天就解散了，團員紛紛來到吉隆坡，有的搭乘火車北上怡保檳城；有的搭乘火車南下新加坡，祇有我，兩手空空，連買一張三等票的鏰都沒有，忽然想起巴生那個女朋友，路近，即使不搭巴士，也走得，所以決定到巴生去。剛才，我實在走得精疲力盡了，沒有辦法，祇好坐在路邊休息，希望有個好心人駕車經過，順便載我去巴生。先生，你真是一位好心人。當我向你揮手時，你竟肯停下車來。我非常感謝你，所以不能對你說謊。我此次去巴生的目的，祇是為了想找一份工作。」

「如果你是我，我寧願耽在吉隆坡挨餓，也不到巴生去。」

「為甚麼？」

「因為吉隆坡地大人多，找工作比較容易。」

「但是我已經三年不見那個女朋友了。」

「這樣說來，你一定很愛她？」

「不。像我這種四海為家的男人，哪會有真實的感情？」

「這樣說來，她一定很愛你？」

「她知道我是一個到處為家的男人。」

「你此次去巴生，事先有沒有通知她？」

「我昨天在吉隆坡寄了一張明信片給她，我說我將搭乘巴士，因為我不想讓她知道我已窮到連車票都買不起。」

「到達巴生後，你身無分文，準備用甚麼方法去使她感到快樂？」

「她不大在乎物質享受，祇要有我陪她在一起，她就感到快樂。她是一個十分有趣的女孩子。」

「她一定對你很癡心。」

「我也不大清楚，因為我們相聚的時間並不長，前後不到三天，我們只在旅店裏度了兩日兩夜，大家不想吃東西，也不覺得疲倦。分手時，她沒有流眼淚，因為她知道像我這種男人決不會有真實的情感。」

「你們已有三年未見？」

「整整三年。」

「三年來，有沒有通信？」

「我偶爾想到她的時候，就寫幾個字給她。但是她從不回信，因為我沒有固定的地址。」
「也許她現在已經有了別的男朋友？」

「她不是那種水性楊花的女人，平日沉默寡言，不容易與陌生男人親近，除了我。」

「我不相信。」

「不相信嗎？到了巴生，如果你肯陪我去看她，你就會明白的。」

「別那麼自信，說不定當你推門進去時，她正在和別的男朋友接吻。」

「不會的。」

「既然她這樣好，你為甚麼不與她結婚？」

「我不想結婚，因為冇錢。我祇想去看看她，問她：『三年來，你好嗎？』如此而已。」

「她不知道你到巴生去的目的是找工作？」

「她不知道。」

「可能她還以為你特地去看她的？」

「很可能。」

四

「她叫甚麼名字？」

「莎樂瑪」

「一個馬來女孩子？」

「一個溫文賢淑的馬來女孩子。」

五

「瞧！河邊站着一個女人。」

「啊——就是她！」

「她手裏還抱着一個小孩子！怎麼，你的臉色很難看。」

「我……我忽然感到一陣頭暈。」

「要不要停車？」

「不要。」

「你不想見見她？」

「她已經不認識我了。」

「你真的不要停車？」

「我相信她已經結婚了。」

「你怎麼知道的？」

「她手裏不是抱着一個小孩子。」

「所以打算跟我一起到巴生港口？」

「反正我是一個四海為家的男人。」

「真有趣。」

「慢！快點停車！快點停車！」

「幹麼這樣緊張？」

「你沒有看見嗎？她手裏抱着的那個孩子祇有一隻耳朵！」

一九五八年八月八日發表於《南洋商報》